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1994-DHC8-02

修正案号: 39-1119

- 一. 标题: 更换电气连接点上的铝垫片
- 二. 适用范围:

德. 哈维兰公司生产的DHC8、300系列飞机

- 三. 参考文件:
 - 1、加拿大运输部 1993 年 12 月 17 日颁发的适航指令 CF-93-31
 - 2、德.哈维兰 1993 年 11 月 29 日发布的 SB 8-24-47 修订 A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调查结果表明:在直流防火墙接线板和电瓶分流电缆附件上使用铝垫片将引起电气连接点腐蚀,并导致松动,产生高阻抗,为防止在直流防火墙接线板和电瓶分流电缆附件上产生腐蚀和松动,在本指令生效后60天以内(除非已经完成),按照SB 8-24-47修订A或以后修改版本上的第8/1984号改装要求,用新的垫片更换现有的垫片。

- 五. 生效日期: 1994年1月24日
- 六. 颁发日期: 1994年1月18日
- 七. 联系人: 邬纪召

民航华东管理局适航处

(021) 2687788-6123